

土木工程系 碩專班 107 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

課程類別			一年級						二年級					
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
		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
專業 課程	必修	應修學分數 14 學分	專題研討(一)	2	2	專題研討(二)	2	2	專題研討(三)	2	2	專題研討(四)	2	2
												論文	6	6
		應修學分數 24 學分	結構動力學	3	3	高等鋼結構設計	3	3						
			人工智慧在防災科技上之應用	3	3	複合材料力學	3	3						
			結構矩陣分析	3	3	地震災害評估與減災	3	3						
			鋼結構工程	3	3	結構物腐蝕及防治	3	3						
			耐震設計	3	3	隔震工程	3	3						
			建築結構耐震評估與設計導論	3	3	災損結構系統	3	3						
			鋼結構細部設計	3	3	工程破壞案例分析	3	3						
			工程安全評估與施工	3	3	智慧綠建築科技	3	3						
			橋樑設計	3	3	危害鑑定與風險評估	3	3						
			橋樑工程	3	3	土石流災害與防治	3	3						
			高等混凝土技術	3	3	價值分析專論	3	3						
			火災安全學	3	3	岩盤工程專論	3	3						
			火災爆炸鑑定與分析	3	3	消防工程設計	3	3						
			土壤動力學	3	3	高等基礎工程	3	3						
			工程防災與鑑定	3	3	大地防災技術專論	3	3						
	災損建築物之搜救	3	3	廢棄物資源化技術	3	3								

課程類別			一年級						二年級					
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
		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
			災害防救與危機處理	3	3	衛星遙測學	3	3						
			材料行為學	3	3	專案規劃與控制	3	3						
			電腦在防災科技上之應用	3	3	策略管理在營建業之應用	3	3						
			電腦在大地工程之應用	3	3	3S 技術於防災之應用	3	3						
			混凝土實務專論	3	3	工程契約與爭議處理專論	3	3						
			預力混凝土	3	3									
專業 課程	選修	應修學分數 24 學分	生態工程專論	3	3									
			工程監測與預警	3	3									
			工程與防災研究方法	3	3									
			空間資訊工程	3	3									
			工程經濟與財務管理	3	3									
			營建資訊工程	3	3									
			營建生產力與績效管理	3	3									
			營建工程專案管理	3	3									
			專案管理資訊系統	3	3									
			顯微結構分析	3	3									

備註：

一、畢業總學分數為 38 學分。

二、必修 14 學分，選修 24 學分。

三、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共同課程」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；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跨領域課程」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，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。

四、學院或系所開設之教學實習微學分課程列為畢業學分。

五、系所訂定條件（學程、檢定、證照、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）：

（一）專題研討為該生畢業前二年必修科目，不及格者需要重修。

（二）非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至多可承認 9 學分。

（三）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

（四）其他相關規定依本系研究生（含預研究生）指導暨修讀要點辦理。